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保险”）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5月20日起，本公司新增华瑞保险为代销机构。具体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320001
2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A	320002
3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B	320019
4	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3
5	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4
6	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5
7	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6
8	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7
9	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320008
10	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320009
11	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0010
12	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1
13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2
14	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320013
15	诺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4
16	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5
17	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6
18	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	320017
19	诺安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20
20	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0021
21	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8
22	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22
23	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66
24	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A	000559
25	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E	000560
26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538
27	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736
28	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0737
29	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714
30	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71
31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35
32	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201
33	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10
34	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08
35	诺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51
36	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11
37	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28
38	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37
39	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45
40	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92
41	诺安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91
42	诺安和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0
43	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6
44	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43
45	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44
46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7
47	诺安改革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80
48	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5901
49	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5902
50	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007
51	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008
52	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25
53	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00
54	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A	000771
55	诺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005
56	诺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006
57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429

自2019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在华瑞保险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

投资者通过华瑞保险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0元（含）。

投资者通过华瑞保险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赎回业务，单笔赎回申请的最低赎回份额调整为10份，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保有份额调整为1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一个网点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相应的最低赎回限额或最低保有份额时，余额部分的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本公司将同时在华瑞保险开展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自2019年5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华瑞保险申购本公司旗下已代销的基金，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华瑞保险页面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华瑞保险的有关公告。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原费率指各基金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瑞保险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代销机构申购业务的手续费。

2、活动期间，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3、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定期开放型基金，其开放日以及开放日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5、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11-5818
网址：www.huaruisales.com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诺安进取；交易代码：15007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19年5月16日，诺安进取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40元，相对于当日0.440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45.45%。截止2019年5月17日，诺安进取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48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4月25日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基金转型方案等相关事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已于2019年4月25日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生效。2019年4月26日至2019年5月28日为本基金转型选择期，投资人可在选择期内选择赎回、卖出等。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19年5月31日正式转型为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诺安中创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诺安中创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诺安中创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诺安中创份额（诺安中创，基金代码：163209）净值和诺安中创A类份额（场内简称：诺安稳健，交易代码：15007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诺安中创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诺安中创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诺安中创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4
转债代码：127011　转债简称：中鼎转2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4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10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9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向7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9,202,025股，每股发行价为19.7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59,239,993.75元（以下非特别说明币种都系人民币），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2,464,799.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916,775,193.8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4月19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会验字[2016]2806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03号）核准，2019年3月中鼎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机构费、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登记费等）12,86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135,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会验字[2019]2280号《验资报告》。

二、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要素1

产品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496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规模上限	40,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存续期限	91天
认购金额	40,000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募集期（销售期）	2019年05月16日
存续期起始日	2019年05月17日
存续期到期日	2019年08月16日
预计收益率	3.8%-3.85%
最低参与门槛	5,000万元（人民币）
金额递增单位	10万元（人民币）
收益确定方式	到期终止收益=认购金额×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产品到期计息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偿付安排	发行人直接兑付本金和收益
资金到账日	2019年08月17日

产品要素2

产品名称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CA190145(理财缤纷月之中鼎股份)（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代码CA19014500
产品规模上限	30,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产品存续期限	183天
认购金额	30,000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募集期（销售期）	2019年05月17日
存续期起始日	2019年05月20日
存续期到期日	2019年11月19日
预计收益率	4.10%
最低参与门槛	10,000万元（人民币）
金额递增单位	100万元（人民币）
收益确定方式	到期终止收益=认购金额×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产品到期计息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偿付安排	发行人直接兑付本金和收益
资金到账日	2019年11月19日

2、购买金额：7.0亿元

3、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4、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不受影响、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在保本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止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认购金额（亿元）	收益计算天数	产品类型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	资金类型
1	2018-11-6	2018-10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4.0%/年	已到期，收益149.59万元期	募集资金
2	2018-11-7	2018-10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	0-7%/年	已到期，收益69.04万元期	募集资金
3	2018-11-7	2018-10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33天	保本浮动收益	0-7%/年	已到期，收益76.48万元期	募集资金
4	2018-11-7	2018-106	徽商银行宁国市支行	0.4	85天	保本固定收益	3.60%/年	已到期，收益32.75万元期	募集资金
5	2018-12-12	2018-11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	35天	保本浮动收益	1.8%-4.2%/年	已到期，收益40.35万	募集资金
6	2019-1-22	2019-00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	2.0%-4.2%/年	已到期，收益100.82万	募集资金
7	2019-2-2	2019-0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	60天	保本固定收益	4.0%/年	已到期，收益101.92万	募集资金
8	2019-2-16	2019-0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0	60天	保本固定收益	4.0%/年	已到期，收益32.33万	募集资金
9	2019-4-13	2019-0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	28天	保本固定收益	3.85%/年	已到期，收益212.65万	募集资金
10	2019-4-13	2019-0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0	32天	保本固定收益	3.90%/年	已到期，收益133.26万	募集资金
11	2019-5-14	2019-05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50	121天	保本浮动收益	1.8%-4.2%/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12	2019-5-14	2019-05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50	120天	保本浮动收益	1.8%-4.2%/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13	2019-5-17	2019-0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3.8%-3.85%/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14	2019-5-17	2019-054	徽商银行宁国市支行	3.0	183天	保本固定收益	4.10%/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截止到公告日，公司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认购协议书
2、中国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3、徽商银行智慧理财产品说明书
4、徽商银行智慧理财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8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杭州银行直销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协商一致，自2019年5月2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杭州银行直销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950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2	110011	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基金
3	110022	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

二、活动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2019年5月20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杭州银行相关公告为准。

三、活动内容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杭州银行直销银行申购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基金申购费率1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1；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

2.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杭州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等法律文件。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杭州银行
注册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法定代表人：陈震山
联系人：赵悦
客户服务电话：95398
传真：0571-85106576
网址：www.hzbank.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杭州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5月20日起，本公司将增加杭州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杭州银行直销银行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杭州银行的规定为准。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1	004742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2	004744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3	004746	易方达50指数基金C	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4	006705	易方达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5	007029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二、重要提示

1.杭州银行仅在直销银行开通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其他销售渠道（如柜台等）如果开通将另行公告。

2.杭州银行暂不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杭州银行今后如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本公司可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杭州银行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杭州银行。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杭州银行
注册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法定代表人：陈震山
联系人：赵悦
客户服务电话：95398
传真：0571-85106576
网址：www.hzbank.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网上直销系统开通申购、赎回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5月20日起，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开通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2033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和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2038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申购、赎回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006859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2033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006860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2038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特别提示：养老目标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字样，但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者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在目标日期之前（含该日），上述基金对于每份份额设定三年（一年按365天计算）最短持有期限，当投资者持有时间大于等于三年（一年按365天计算）则可以赎回。敬请投资者关注持有份额的到期日，并根据自身年龄、退休日期和收入水平进行投资。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暂不开放转换业务，开放时间将另行公告。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首次申购上述基金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进行上述基金申购的优惠费率，详见本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3.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元，不设金额级差。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业务规则与相关公告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中信保诚 人寿保险 稳健防至 信诚动力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3260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0.4313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1.3180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4.9000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1.1242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3.2117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1.6625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2.9215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9.9791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5377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2642	2018年6月0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2963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9-088)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9年05月16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9年05月21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担“山东省烟台市白羽肉鸡主要疫病区域净化示范区建设项目”暨项目启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5月17日上午，由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发起，山东省畜牧兽医局、烟台市人民政府和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担，山东农业大学提供技术支持的“山东省烟台市白羽肉鸡主要疫病净化示范区建设项目”启动会在烟台市东海宾馆隆重举行。

一、项目承担单位

本项目由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山东省畜牧兽医局、烟台市人民政府、山东农业大学、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共同承担建设。

二、项目内容

建设烟台市白羽肉鸡主要疫病区域净化示范区，达到我国规定的鸡主要疫病净化示范区评估标准，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鸡主要疫病区域净化模式，推动山东省实现鸡主要疫病净化，示范引领全国鸡主要疫病净化工作。

三、项目建设目的及意义

我国是全球第一大肉鸡生产国，白羽肉鸡是主要品种，随着我国城市化率不断提高和家庭生活方式不断改变，白羽肉鸡产业面临着重大的发展机遇。在白羽肉鸡产业蓬勃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巨大挑战，疫病流行对养殖业发展构成严重威胁。当前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家禽养殖产业内外环境正在发生深刻的变革，疫病净化成为畜牧业转型升级的一个关键环节。

本项目是全国第一个家禽疫病区域净化项目，旨在深入落实《国家中长期动物疫病防治规划（2012-2020年）》，推动《规模化养殖场主要动物疫病净化和无害化排放技术集成与示范》项目实施，探索主要鸡病净化示范区建设模式。项目的建设对推动我国家禽主要疫病净化意义重大。

长期以来，益生股份在种源供应、生产性能提升、疫病净化防控和模式试验上优势显著。项目实施后，益生股份将在各级政府和主管部门支持下，结合自身疫病净化成功经验和科研院所技术支持，完成白羽肉鸡主要疫病区域净化示范区的建设任务。项目的实施将会进一步提升益生股份的家禽疫病净化能力，进一步夯实益生股份品牌与质量优势。最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主要疫病区域净化模式，在山东省乃至全国主要疫病净化工作中发挥推动、示范和引领的作用。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5月20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添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中海添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海添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以及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中海添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延长中海添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4219）的开放期由2019年5月8日（含）至2019年5月21日（含）延长至2019年5月28日（含该日）。

一、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可以在2019年5月8日（含）至2019年5月28日（含）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2.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第三个封闭期为第二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1个公历年后对应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止，即2019年5月29日（含）至2020年5月28日（含），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3.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延长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4.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了解本基金申购和赎回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业务相关事宜。

5.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的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关于增加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瑞基金”）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5月20日起，增加肯特瑞基金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B类 004553）
中信建投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B类 004554）

二、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2019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肯特瑞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肯特瑞基金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fund.jd.com
联系电话：95118、4000-988-511
2、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fund108.com
联系电话：4009-108-108

风险提示：基金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上述基金时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1021　证券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19-035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5/23	-	2019/5/24	2019/5/24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10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16,897,713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3,379,543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5/23	-	2019/5/24	2019/5/24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在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

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8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根